

臺北市動物保護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吳興街600巷109號
承辦人：劉坤讓
電話：02-87897158#7021
傳真：02-87864223
電子信箱：tcapo10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動保產字第11501058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詳主旨 (41595319_1150105875_1_ATTACHMENT1.pdf、
41595319_1150105875_1_ATTACHMENT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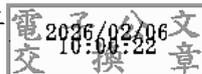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函轉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
發布提早防範「立百病毒」人畜共通傳染病新聞稿1份，
請查照卓參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交下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115年2月2日林保字第1152400212號函（附件1）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新聞稿（附件2）提醒，「立百病毒」目前尚無核准之治療藥物或疫苗，且WHO資料顯示感染後致死率約40%至75%，爰轉請協助周知市民、所屬單位同仁預防感染，並加強宣導勿任意接觸野生動物及進行研究調查時之應注意事項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動物保護處除外）、台北市蝙蝠保育學會

副本：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



龍山國中 1150206



PJAA1153000962